

省运会网球比赛圆满收官

决出全部16金 广州深圳两队表现抢眼

茂名晚报讯 记者李光耀 8月11日上午,随着甲组男子单打决赛最后一球落地,广东省第十七届运动会“东信公园尚城杯”竞技体育组网球比赛在茂名市奥体网球中心圆满落下帷幕。来自全省18个地级以上市的399名青少年网球选手历经7天激烈角逐,共产生16枚金牌。继8月7日团体赛6金出炉后,8月10日决出2枚双打金牌,8月11日最后一个比赛日则决出全部8个单打项目金牌。

双打对决:  
深圳广州各领风骚

8月10日率先进行的是丁组男、女子双打决赛。丁组男子双打方面,深圳组合刘羽轩/汪佑煊登顶冠军,珠海组

合温昊源/麦伟祺收获银牌,广州组合吴宸宇/常羽石夺得铜牌。丁组女子双打决赛中,广州组合单子珺/姜禹希发挥出色,战胜深圳组合刘书畅/卓悦摘得金牌,深圳另一组合刘芯辰/蔡欣然获得季军。

当天还产生了各单项单打四强:甲组男单江门焦一鸣、广州刘彦伯与郭乔荣、珠海陈俊豪晋级;甲组女单佛山唐一丁、广州潘澄萱与郭雅净、深圳简丹丹入围;乙组男单深圳何顺华、刘梓凡、张嘉峻及广州陈晓正突围;乙组女单广州徐艺珊、陈昕尔、尚子淇及江门董珍妮晋级;丙组男单深圳朱予湫、广州龙雨林与单子洋、珠海杜昊霖入围;丙组女单深圳肖思韵、广州钟黄杨与武思妍、东莞彭潇逸晋级;丁组男单广州宋

佳辰、胡儒岗、黄嘉俊及揭阳陈传一晋级;丁组女单广州苏芷萱、深圳刘语芊、东莞吴欣漫与肖云舒入围。

单打收官日:  
八金诞生群雄逐鹿

8月11日上午8时30分,各级别单打决赛及三四名附加赛全面打响。经过激烈对决,八个组别单打前三名全部产生——

甲组:男子单打珠海陈俊豪夺冠,江门焦一鸣获银,广州郭乔荣摘铜;女子单打广州潘澄萱折桂,郭雅净获银,深圳简丹丹获铜。

乙组:男子单打深圳张嘉峻登顶,刘梓凡获银,广州陈晓正获铜;女子单打广州尚子淇夺冠,徐艺珊获银,陈昕

尔获铜,广州队包揽前三。

丙组:男子单打广州单子洋夺冠,龙雨林获银,珠海杜昊霖摘铜;女子单打深圳肖思韵折桂,广州武思妍获银,钟黄杨获铜。

丁组:男子单打广州宋佳辰登顶,黄嘉俊获银,胡儒岗获铜,广州队包揽前三;女子单打深圳刘语芊夺冠,东莞肖云舒获银,广州苏芷萱获铜。

本届省运会网球比赛按年龄分为甲、乙、丙、丁四个组别,共设16个小项。赛事不仅为全省青少年网球选手提供了高水平竞技平台,也充分展现了广东网球运动的深厚底蕴和蓬勃活力。随着单项赛收官,广东省第十七届运动会“东信公园尚城杯”竞技体育组网球比赛圆满落幕。

法治添“荔”量

电白法院全链条守护省运知识产权

茂名晚报讯 通讯员陈全强 罗依红 陆祉羽 8月9日,广东省第十七届运动会和广东省第十届残疾人运动会在茂名开幕。赛场内,健儿争金夺银;赛场外,吉祥物“荔荔”及系列文创产品火速“出圈”。热度之下,知识产权保护成为检验城市治理能力的一道“附加题”。电白法院以此为契机,通过建机制、设站点、强联动、广普法四步棋,构建起全链条司法保护体系,为“办好一次会、兴旺一座城”注入法治动能。

制度先行  
织密赛事保护“法治网”

赛事未动,规则先行。早在省运会筹备阶段,电白法院便出台《关于加强体育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实施意见》。文件精准锁定赛事会徽及吉祥物等特殊标志滥用、体育用品商标权仿冒、赛事转播权非法窃取三大高风险领域,依法打击未经授权商用赛事标志、假冒体育用品商标等侵权行为,配套建立“快立、快审、快执”绿色通道,实现侵权案件从立案到执行的全程提速,从制度源头为赛事筑起知识产权“防火墙”,让保护有章可循。

窗口前移,司法服务直达赛事一线。制度要落地,服务得靠前。2026年6月,电白法院在电白区体育馆揭牌成立“电白区人民法院司法服务点”,承担着“赛前预防、赛中化解、赛后延伸”三重职能,将司法服务延伸至省运会赛事每个角落。

赛前主动风险排查,确保纠纷“发现在早”;赛中服务点驻点值班,确保诉求

“响应在快”;赛后系统梳理涉案案件,总结“司法护航大型赛事”基层经验。从赛前到赛后,法治保障与赛事节奏始终同频共振。

联动解纷  
一次调解实现“三方共赢”

省运会激活了体育消费市场,也让知识产权侵权风险随之攀升。2026年6月,在涉及知名体育品牌“双鱼”注册商标的电商侵权纠纷中,电白法院并未简单一判了之,而是让调解力量在诉讼前端充分发力。

权利人发现多家电商网店销售假冒“双鱼”牌体育用品,相关商品在包装、标识上与正品高度近似,易导致消费者混淆,权利人遂向电白法院提起商标侵权诉讼。该案进入绿色通道后,电白法院迅速启动与区综治中心的联动调解。法官负责厘清侵权事实与法律后果,综治调解员侧重协调赔偿方案与下架承诺。最终,双方达成调解并签订调解协议,侵权方当场下架全部侵权链接,停止在网店内使用“双鱼”标识和赔偿权利人经济损失。

机制与站点搭建了骨架,而“法院+综治”联动机制则注入了了解纷的血肉。一次调解,实现了品牌维权、小微经营者减负、规则警示的三重效果。

普法随行  
把“避坑”指南送到群众身边

“把‘荔荔’印在T恤上卖,违法吗?”“给吉祥物‘荔荔’做一套搞笑表情



包算不算侵权?”

省运会前夕,电白法院联合区文广旅体局、区版权局,把普法摊位设在赛场周边。摊位刚铺开,便有群众围住法院干警,一个接一个问题抛出来。

“省运会的吉祥物和会徽受知识产权法律保护,未经许可用于商业活动,就可能构成侵权。”干警借助侵权物证现场对比,逐一拆解侵权行为的认定标准,从“荔荔”的卡通形象到赛事会徽,从主题口号到衍生品开发,哪些属于合理使用、哪些需要授权许可,一条条讲清、一个个说明。

司法保护的成效,最终要体现在全民意识的提升上。一场普法下来,既为

商户划清了商业使用的边界,也让观众对赛事标志有了清晰的认识。群众的疑惑解开了,法治的声音也传得更远。

从一份意见的顶层设计,到一个站点的靠前服务,再到一次调解的协同共治、一场普法的深入人心,四项举措环环相扣,共同回答了省运会知识产权保护这道“附加题”——不是侵权后再追惩,而是将司法力量前置为“防火墙”;不是法院一家孤军作战,而是多方协同筑起“护城河”。从制度到实践,从惩戒到预防,电白法院用全链条司法保护,交出了一份护航省运的法治答卷,向社会传递了“法治护航赛事、创新引领发展”的鲜明信号。



球拍与岁月:我与乒乓球的深情对话

■张一虹

我自幼热爱体育,小学时爱跳高、打篮球,但更钟情于乒乓球。

六十年代,我在化州一小读书,那时体育设施匮乏,课间只有课间操和跳绳。后来,我们用砖头加水泥砌成乒乓球台,甚至用木板当球台,砖头当球网,简陋的球台却承载了我们童年的欢乐。从那时起,我便与乒乓球结下了不解之缘。

进入化一中后,乒乓球成了我们课间的“战场”。

课室西山脚下的乒乓球台,成了我们争夺的舞台。下课后、放学后,甚至周末,我们都会相约打上几个小时。

20世纪70年代参加工作后,饭堂的乒乓球台成了我们留厂宿住的寄托。带

我的黄师傅是复退军人,乒乓球和篮球技术都很出色。在他的影响下,我也爱上了篮球,厂里还组建了男女篮球队,篮球比赛成了厂与厂之间友谊的纽带。

记得有一次,我和师傅一起参加了工交集团及经委组织的乒乓球比赛。师傅荣获男单冠军,我也获得了女单亚军。在工厂的八年里,我厂的男女乒乓球队一直活跃在厂里及与兄弟厂的友谊赛中。

1978年后,我调往供电公司,先后代表单位参加了粤西片电力系统的乒乓球赛,获得了女子单打、双打的冠军。在20世纪70年代化州县的比赛中,我也取得了女单亚军的好成绩,与冠军仅差几分。

当时我的好同学也是一位篮球和乒

乓球双项高手,她的存在让我在比赛中倍感压力,但也激发了我的斗志。

退休后,我对体育的热爱依旧不减。小区里的乒乓球台成了我的日常伙伴,我也常回单位练习双球,还积极参加退休职工组织的各项体育比赛,屡获佳绩。直到单位停止举办这类活动,我才渐渐减少了参与。

如今,我已年过古稀,但回忆起与体育结缘的岁月,心中满是温暖。乒乓球不仅锻炼了我的身体,为晚年的健康打下了基础,更让我收获了灵活聪慧的头脑和珍贵的友谊。

它陪伴我走过青春,也温暖了我的晚年,是我一生中最珍贵的财富。

